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

###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tatchun.com

(股份代號：515)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b>705,921</b>	676,207
銷售成本		<b>(653,520)</b>	(816,405)
毛利／(損)		<b>52,401</b>	(140,198)
其他收入	4	<b>35,247</b>	50,288
其他盈虧	5	<b>(36,849)</b>	(87,2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b>(41,400)</b>	(42,394)
行政開支		<b>(113,342)</b>	(72,551)
融資成本	6	<b>(9,120)</b>	(13,265)
除稅前虧損		<b>(113,063)</b>	(305,346)
所得稅開支	7	<b>(3,356)</b>	(11,242)
年內虧損	8	<b>(116,419)</b>	(316,588)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b>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b>			
物業重估(虧絀)／盈餘		(37,733)	28,182
物業重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9,433	(7,045)
		<u>(28,300)</u>	<u>21,137</u>
<b>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b>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19	3,26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27,881)</u>	<u>24,405</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b>(144,300)</b></u>	<u><b>(292,183)</b></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1,872)	(306,833)
非控股權益		(4,547)	(9,755)
		<u><b>(116,419)</b></u>	<u><b>(316,588)</b></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9,890)	(283,247)
非控股權益		(4,410)	(8,936)
		<u><b>(144,300)</b></u>	<u><b>(292,183)</b></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b>(0.25港元)</b></u>	<u><b>(0.69港元)</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5,750	309,946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部份		19,459	20,074
於聯營公司權益		—	2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11	77,281	87,69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600	2,748
		<b>343,090</b>	<b>420,46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6,247	64,588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部份		615	6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26,039	442,922
應收票據		5,833	1,7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5,936	34,707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167,319	108,773
		<b>781,989</b>	<b>653,355</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6,044	16,044
		<b>798,033</b>	<b>669,399</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a)	313,203	297,756
應付票據	12(b)	117,288	139,360
應付稅項		78,927	79,370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230,293	138,442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394	2,934
		<b>740,105</b>	<b>657,862</b>
流動資產淨額		<b>57,928</b>	<b>11,537</b>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401,018</b>	<b>432,001</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523	920
遞延稅項負債		18,816	25,603
		<b>19,339</b>	<b>26,523</b>
資產淨值		<b>381,679</b>	<b>405,478</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3,074	44,228
儲備		320,138	348,3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373,212</b>	<b>392,601</b>
非控股權益		8,467	12,877
權益總值		<b>381,679</b>	<b>405,47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楊凱山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千位數，另有所示者除外。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以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投資實體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會計政策採納時即將發生的變動性質概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對投資實體作出界定，並規定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呈報實體不得綜合其附屬公司，而是順於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其附屬公司。

為符合投資實體資格，呈報實體須：

- 自一名或以上投資者獲得資金，藉以向彼等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經營範圍是投資資金僅用於資本增值、投資收益或結合兩者的回報；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之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修訂，以引入對投資實體之新披露規定。

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載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標準進行評估），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澄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具體而言，修訂本澄清「目前擁有抵銷的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及「同時變現及結清」的涵義。

由於本集團並無合資格抵銷的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本就倘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定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或減值撥回時，取消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的規定。此外，修訂本亦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或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之現金產生單位引入適用之額外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平值級別，使用的關鍵假設和估值方法需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的規定進行披露。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的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的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本規定放寬於指定衍生對沖工具在若干情況下被更替時終止延續對沖會計法之規定。修訂本亦釐清，任何因更替所引起之指定衍生對沖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應包括在對沖有效程度評估及計量之內。

該等修訂本已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需更替之衍生工具，採納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處理何時支付政府徵費之負債確認問題。該詮釋界定何謂徵費，並訂明導致有關負債的責任事件是指法規所指觸發支付徵費的活動。該詮釋提供有關不同徵費安排應如何入賬的指引，特別是其澄清了經濟脅迫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均不意味著實體目前負有支付徵費的責任，而有關責任將會因在未來期間經營而被觸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已作追溯應用。採納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作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 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3</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4</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5</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sup>6</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應用。



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但尚無法說明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印刷電路板(「PCB」)銷售	675,470	600,420
發光二極管(「LED」)照明產品銷售	<u>30,451</u>	<u>75,787</u>
	<u><b>705,921</b></u>	<u><b>676,207</b></u>

###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130	1,435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應計利息	8,465	8,865
廢料銷售	17,115	36,609
政府補助金(附註)	3,954	1,786
其他	<u>2,583</u>	<u>1,593</u>
	<u><b>35,247</b></u>	<u><b>50,288</b></u>

附註： 授予本集團之政府補助金主要為支持中國附屬公司業務之補貼。政府補助金並無任何附加條件或或然事項，且屬非經常性質。

## 5. 其他盈虧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2,304)	(12,324)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809)	(1,434)
撇銷經延長信貸期的不可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	(7,267)	(12,904)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28,68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7,201)	(23,472)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2)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77
賠償支出撥備	(16,363)	-
撥回以往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592	647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42)	(4,120)
賠償支出	-	(4,101)
其他	(1,453)	(909)
	<u>(36,849)</u>	<u>(87,226)</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9,018	12,913
－融資租賃承擔	102	352
	<u>9,120</u>	<u>13,265</u>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u>710</u>	<u>11,242</u>
遞延稅項	<u>2,646</u>	<u>–</u>
	<u><b>3,356</b></u>	<u><b>11,242</b></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企業所得稅來自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達進東方照明(深圳)有限公司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享有優惠稅率15%。

## 8. 年度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b>140,614</b>	137,606
股份付款	<b>32,144</b>	5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b>10,128</b></u>	<u>8,482</u>
僱員開支總額	<u><b>182,886</b></u>	<u>146,622</u>
核數師酬金	<b>1,600</b>	1,60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b>–</b>	7,54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b>653,520</b>	816,4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29,221</b>	41,003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b>2,424</b>	3,590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	<u><b>615</b></u>	<u>950</u>

## 9. 每股虧損

於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虧損</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111,872)</u>	<u>(306,833)</u>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453,917</u>	<u>442,384</u>

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定本公司尚未獲行使購股權獲行使，乃因反攤薄影響所致。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以下貿易應收款項約421,92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89,496,000港元)：

###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207,455	243,993
減：呆賬撥備	(1,841)	(12,338)
	<u>205,614</u>	<u>231,655</u>
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u>216,308</u>	<u>257,841</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扣除呆賬撥備	421,922	489,496
減：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份	(77,281)	(87,694)
	<u>344,641</u>	<u>401,802</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正常信貸期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180日之間，而給予其延長信貸期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一年至十年之間，並按照合約預定還款日期還款。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分別減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

	延長信貸期		正常信貸期		總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	-	58,064	58,430	58,064	58,430
31日至60日	-	-	54,199	56,803	54,199	56,803
61日至90日	597	-	44,024	31,915	44,621	31,915
91日至180日	1,291	7,800	44,789	75,965	46,080	83,765
超過180日	214,420	250,041	4,538	8,542	218,958	258,583
	<u>216,308</u>	<u>257,841</u>	<u>205,614</u>	<u>231,655</u>	<u>421,922</u>	<u>489,496</u>

## 1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40,294	42,161
31日至60日	37,276	34,781
61日至90日	31,834	51,514
91日至180日	53,112	60,297
超過180日	45,801	26,628
	<u>208,317</u>	<u>215,381</u>
其他應付款項	79,860	62,838
應計薪酬及其他應計開支	25,026	19,537
	<u>313,203</u>	<u>297,756</u>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之間。本集團設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 (b)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31,814	18,877
31日至60日	14,923	24,210
61日至90日	15,806	49,627
91日至180日	54,745	46,646
	<u>117,288</u>	<u>139,360</u>

### 1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出策略性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從事PCB及LED照明產品的生產與買賣，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乃基於三種PCB業務及LED照明業務(代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作出分析。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生產及買賣單面PCB(「單面PCB」)
- 生產及買賣雙面PCB(「雙面PCB」)
- 生產及買賣多層PCB(「多層PCB」)
- 生產及買賣LED照明產品

並無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資料，以供評估不同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營業額及分部業績。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分析的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對外銷售		
單面PCB	195,619	182,975
雙面PCB	278,444	216,325
多層PCB	201,407	201,120
LED照明	30,451	75,787
總計	<u>705,921</u>	<u>676,207</u>
業績		
－單面PCB	(23,907)	(31,757)
－雙面PCB	(34,031)	(84,837)
－多層PCB	(24,616)	(118,873)
－LED照明	(24,130)	(56,162)
	<u>(106,684)</u>	<u>(291,629)</u>
其他收入	5,713	3,028
中央行政開支	(2,972)	(3,55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77
融資成本	(9,120)	(13,265)
除稅前虧損	<u>(113,063)</u>	<u>(305,346)</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於參考營業額分配銷售及行政員工成本後產生的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費用、匯兌虧損及行政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報告計量方式。

##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業績已計入之金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 單面PCB	7,897	11,699
— 雙面PCB	11,242	13,831
— 多層PCB	8,131	12,859
— LED照明	<u>1,194</u>	<u>9,149</u>
	28,464	47,538
— 未分配	<u>1,372</u>	<u>1,957</u>
	<b><u>29,836</u></b>	<b><u>49,495</u></b>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淨額／撇銷		
— 單面PCB	352	(139)
— 雙面PCB	502	(164)
— 多層PCB	363	(155)
— LED照明	<u>7,267</u>	<u>14,149</u>
	<b><u>8,484</u></b>	<b><u>13,691</u></b>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單面PCB	1,348	7,153
— 雙面PCB	1,919	8,457
— 多層PCB	1,388	7,862
— LED照明	<u>2,546</u>	<u>—</u>
	<b><u>7,201</u></b>	<b><u>23,472</u></b>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LED照明	<u>—</u>	<u>28,686</u>

## 地域資料

以下按地區位置詳盡分析與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有關之資料以及其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和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資料：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亞洲：				
香港	170,295	172,203	1,721	2,014
台灣	75,379	111,043	–	–
中國(香港及台灣除外)	292,307	330,655	264,088	330,754
日本	922	1,800	–	–
其他亞洲國家	52,336	10,698	–	–
歐洲：				
奧地利	18,631	–	–	–
荷蘭	19,826	–	–	–
匈牙利	1,165	1,326	–	–
伊斯坦布爾	29,599	–	–	–
瑞士	6,103	–	–	–
土耳其	25	19,673	–	–
其他歐洲國家	14,302	20,383	–	–
其他	25,031	8,426	–	–
	<b>705,921</b>	<b>676,207</b>	<b>265,809</b>	<b>332,768</b>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來自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附註)	–	96,451
客戶B(附註)	–	91,254
	<b>–</b>	<b>187,705</b>

附註：收益主要來自多層PCB分部。



## 14. 或然負債

- a) 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達進電路板有限公司(「香港達進」)就違反金額約為14,701,000港元的合約協議捲入一項法律訴訟。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香港達進接獲浙江省嘉興市中級人民法院的仲裁決定，當中要求香港達進賠償客戶總金額約14,701,000港元。

鑒於產生現金流出的可能性，故該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全數撥備及確認為其他盈虧。

香港達進已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駁回前述仲裁決定。有關香港達進申請的實質聆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舉行。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附屬公司達進東方(江蘇)光電有限公司(「達進東方(江蘇)」)收到連雲港市連溧樁基工程有限公司向達進東方(江蘇)發出的傳票，連同有關法院傳訊提交連雲港市連雲區人民法院。其指控達進東方(江蘇)有責任根據結算協議付款約1,662,000港元。達進東方(江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向連雲港市連雲區人民法院提起上訴。

鑒於現金流出的可能性，該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全數撥備及確認為其他盈虧。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LED業務集中于信貸管控和在建工程驗收移交，目的是優化本集團LED業務的應收賬款，因此，報告期間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已和本集團發生良好業務關係之地方政府，例如：廣東中山、深圳、河南鄭州、新鄭等地，同時，由於本集團控股股東的變化，交移期間的業務拓展有所放緩；而其它的業務精力則集中於進一步加快工程驗收進程，並加速回款，在報告期內，應收款項的回收率得到進一步提升。

由於報告期內應收賬款的回收風險初步已獲得控制，同時在建工程基本竣工移交，而節能減排在中國政府的報告裡，依然是十分重要，LED路燈改造市場已經進入常態化的局面，鑒於本集團在LED路燈市場格局中已初步形成品牌及口碑，資質及案例也十分完善，我們將進一步透過技術創新，將產品價格優化，同時建立分銷體系及電商管道，拓展直接產品的銷售。

為了充分發揮本集團於LED市場已經形成的品牌口碑及資質案例的優勢，本集團將透過「整合組織架構、整合產品平臺、整合市場資源」三個方面進行事業合夥人制度的嘗試，就長期發展而言，將會快速獲得更多市場資源及多元化的產品發展，進一步拓展到路燈以外的LED市場。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LED照明及PCB產品，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至12層的多層PCB，按營業額劃分概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增加／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減少)	
LED照明	<b>30,451</b>	<b>4.3</b>	75,787	11.2	(45,336)	(59.8)
單面PCB	<b>195,619</b>	<b>27.7</b>	182,975	27.1	12,644	6.9
雙面PCB	<b>278,444</b>	<b>39.4</b>	216,325	32.0	62,119	28.7
多層PCB	<b>201,407</b>	<b>28.6</b>	201,120	29.7	287	0.1
總計	<b>705,921</b>	<b>100</b>	<b>676,207</b>	<b>100</b>	<b>29,714</b>	<b>4.4</b>

上述三類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年內，應用PCB最多的仍是電子消費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35%。高端多層PCB成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28.6%。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營業額概要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增加／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減少)	
香港	<b>170,295</b>	<b>24.1</b>	172,203	25.5	(1,908)	(1.1)
中國	<b>292,307</b>	<b>41.4</b>	330,655	48.9	(38,348)	(11.6)
亞洲(不包括香港 及中國)	<b>128,637</b>	<b>18.2</b>	123,541	18.3	5,096	4.1
歐洲	<b>89,651</b>	<b>12.7</b>	41,382	6.1	48,269	116.6
其他	<b>25,031</b>	<b>3.6</b>	8,426	1.2	16,605	197.1
總計	<b>705,921</b>	<b>100</b>	<b>676,207</b>	<b>100</b>	<b>29,714</b>	<b>4.4</b>

本集團擁有兩間PCB生產廠(均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及一間LED生產廠(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生產廠	地點	面積	產品	產能	開始營運時間
LED照明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	3,000平方米	LED照明	每月15,000盞LED燈	二零一零年七月
工廠1	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	58,000平方米	1層PCB	每月1,300,000平方呎	二零零三年五月
工廠2	中國廣東省 中山市	52,000平方米	2-12層PCB	每月900,000平方呎 (第一階段)	二零零七年十月 (第一階段)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705,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6,200,000港元增加4.4%。於二零一四年，LED照明營業額減少59.8%。二零一四年毛利／(損)率為7.4%(二零一三年：(20.7)%)。LED照明及PCB毛利／(損)率分別為2.2%及(13.2)%。於二零一四年，單面PCB、雙面PCB及多層PCB的平均利用率分別為60%、63%及73%。

LED照明及PCB業務之營業額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乃主要由於(i)LED照明行業競爭激烈；(ii)PCB行業競爭有所加劇；(iii)PCB業務的機器產能過剩；及(iv) PCB平均售價下調。

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11,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06,800,000港元)。虧損乃同時主要由於以下非經常項目所致。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年內，董事對本集團的廠房及機器進行檢討並釐定多項資產物業因市價下降及生產成本上升而減值。因此，就本集團用於PCB業務的廠房及機器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分別確認為3,1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778,000港元)及4,02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694,000港元)的減值虧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基準釐定，低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評估前的賬面值。

並無對本集團造成負現金流量影響。

### 存貨的減值虧損

年內，由於市場的動態變動，董事對本集團存貨作出檢討，並釐定賬齡超過180日的製成品及賬齡超過1年的原材料作出全數減值。因此，已就存貨確認減值虧損3,86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9,124,000港元)。

並無對本集團造成負現金流量影響。

### 已確認股份付款

年內，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作出的付款32,14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34,000港元)。

並無對本集團造成負現金流量影響。

##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撤銷

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以來，本集團對LED照明業務與其他同業一樣持過度樂觀態度，且就於各個城市承辦LED照明業務而言擴展速度過猛。年內，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並確認LED照明業務及PCB業務之減值虧損分別為零(二零一三年：14,149,000港元)及1,80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9,00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以來，已實施更為嚴謹的風險管理措施以控制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1,141,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9,900,000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231,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300,000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20.3%(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57,9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11,500,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798,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9,4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740,1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7,900,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1.08(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73,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5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約167,3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800,000港元)。

##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及結算。然而，以美元、歐元及日圓為主的外幣須用作支付本集團的開支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費用。此外亦有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的銷售交易。當認為風險重大時，本集團將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2,068名僱員(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3名)，包括中山生產基地約1,984名僱員、中國LED業務單位61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約23名僱員。

本集團定期參照法律架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與個別員工的表現，檢討其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進行檢討。本集團亦會根據本集團及僱員個別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按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對僱員的待遇乃符合其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並與市價一致。本集團亦會定期舉行培訓課程，同時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培訓課程與講座。

## 前景

### 1. 本集團LED分部的策略性舉措及前景

#### A. 增強現有技術及生產基地

本集團了解到LED分部的潛力尚未被完全開發。基於我們現有的技術平台、所累積的經驗及為進一步鞏固我們於路燈市場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已制訂以下長遠策略：

##### (i) 向一線城市以外的夥伴出售路燈模件

本集團將繼續集中力量於一線城市爭取大型街燈項目，原因是該等項目對品牌歷史、產品質量及項目全面情況的控制經驗有所要求。憑藉我們的技術及強大的採購實力，我們營銷的重心將放在與一線城市以外的其他路燈服務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除了進一步利用我們的技術及產能之外，於未來數年，此舉定將提高我們於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並改善現金流量狀況，儘管各項目的利潤預期會有所減少。

總而言之，本集團相信此策略將增強本集團於LED路燈行業的實力，並提高整體盈利能力。

##### (ii) 開拓海外路燈市場

有賴於我們豐富的項目經驗、優質的產品及於中國內地的產品情況，本集團已獲多個海外買家接洽，要求我們到海外供應路燈。有關要求啟發了本集團考慮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開拓海外市場。此策略性轉變將進一步運用我們現有的技術及生產平台。



有見及此，本集團預期透過招募更多專才或合併其他公司以擴展海外分部，大舉開發有潛力的海外市場。

誠然，更多的研發仍將集中於先進的路燈應用，包括本集團已開始於中國內地應用的無線智能路燈控制系統。

### **(iii) 新產品系列：作標識照明用的高瓦數投光燈**

眾所周知，標誌牌或廣告牌的標識照明耗費大量能源，一直困擾廣告業。鑒於本集團在運用特殊透鏡、高瓦數驅動、大功率LED芯片及散熱片的照明設計(「特殊照明設計」)方面經驗豐富，本集團相信此市場潛力巨大，並將集中資源開發一系列符合廣告業特殊要求的產品，一般運用瓦數介乎100瓦至1,000瓦以上的燈泡。

## **B. 擴展我們的技術至特殊照明設計**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在特殊照明設計方面擁有專業經驗，運用我們現有研究的潛力亦對本集團於LED照明行業的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持續發掘可使用我們的技術基礎的應用系統，以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產品組合乃至利潤驅動因素，改善本集團的表現。

經過廣泛研究，本集團發現園藝及花卉照明需要大量應用特殊照明設計。隨著食品安全及供應問題吸引全球關注，於植物工場運用配備水培控制系統的LED照明將成為全球園藝業務先進應用系統的流行趨勢。

研究表明全球變暖及變暗問題(詳情請參閱[http://en.wikipedia.org/wiki/Global\\_sunlight\\_dimming](http://en.wikipedia.org/wiki/Global_sunlight_dimming))於過去數十年導致日光及日照數量減少。

本集團相信，作為一個全球需求龐大、發展潛力巨大的LED照明行業中的特殊分部，對前文所述的植物燈進行開發從而拓展產品組合，將於未來帶來更多商機。

本集團可能於機遇出現時考慮發展植物工場系統及行業。



當然，本集團亦會於此行業物色合適的業務夥伴，通過成立合營公司或收購其技術的方式開展合作，用最短的時間進入此行業。

### **C. 拓展產品組合**

隨著LED技術日益穩定，小功率電燈產品(1瓦至48瓦)將更受市場歡迎。無論於國內市場或海外市場，此產品的市場份額將會十分龐大。

本集團將選取特定的系列產品以專注發展，從而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進入市場。毋庸置疑，本集團將專注於特別產品或高產量產品的發展，從而充分發揮其品牌效應及產能。

### **D. 結論**

無論如何，LED照明行業將會如我們所言，在工業及商業應用方面取得高速發展。憑藉這些舉措，本集團定將牢牢把握這個機遇，綜合運用現有及新興的技術和資源大步向前邁進。最重要的是，本集團對來年提升我們在LED照明行業的表現充滿信心，而新產品的開發無疑將引領本集團進入新紀元。

## **2. 集團戰略舉措及PCB分部的前景**

### **A. 產品結構調整：**

普通單面產品向高端LED、背光電源的金屬基材轉變，從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新開發的國際性大客戶來看，二零一五年金屬基材的PCB銷售額可以提高30%。

多層PCB產品向汽車深化市場，目前已開發到全球前10名汽車電器裝配EMS公司3家，預計汽車PCB銷售額在二零一五年比二零一四年從8%左右增加到15%左右。

加大與國內第一線PCB廠合作，成熟我們自己在高端4G通信業產品的研發及市場。

## B. 銷售額增加的方向

增加銷售團隊、人才，特別是海外歐美市場團隊建設，迎合歐美經濟復蘇帶來的機遇。

增加OEM職能，不放棄任何一家客戶，與合適的OEM廠家分享市場及利潤，同時保證客戶長期性。

提高生產的品質，優化管理，以增加現有客戶的配額訂單為考核目標。

預計二零一五年集團銷售額增加20%左右。

##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董事持有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授出 千份	重新分類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沒收 千份	尚未行使 千份		
董事：										
楊凱山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2,400	-	-	-	(2,400)	-	(附註1)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3,900	(3,900)	-	-	-	(附註4)	
朱建欽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600	-	-	-	(600)	-	(附註1)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300	-	-	-	-	2,300	(附註3)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1,300	-	-	-	1,300	(附註4)	
郭東輝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40	-	-	-	(240)	-	(附註2)	
黃紹輝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140	-	-	-	(140)	-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200	-	-	-	(200)	-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	-	(200)	-	(附註3)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年內失效／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授出 千份	重新分類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沒收 千份	尚未行使 千份		
張垂榮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80)	-	-	-	(附註1)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	1.50	140	-	(140)	-	-	-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	2.11	200	-	(200)	-	-	-	(附註3)	
楊大海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80	-	-	-	(80)	-	(附註1)	
李錦霞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1.07	700	-	-	-	(700)	-	(附註1)	
陳靖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3,900	-	-	-	3,900	(附註4)	
黎健超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4,423	-	-	-	4,423	(附註4)	
施秋羽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4,423	-	-	-	4,423	(附註4)	
梁華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440	-	-	-	440	(附註4)	
黎思諾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440	-	-	-	440	(附註4)	
陳正學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1.25	-	440	-	-	-	440	(附註4)	
小計			<u>7,280</u>	<u>19,266</u>	<u>(4,320)</u>	<u>-</u>	<u>(4,560)</u>	<u>17,666</u>		

**附註1：**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五年到期。

**附註2：**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授出日期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30%的購股權；(ii)於授出日期後一年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及(iii)於授出日期後兩年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3：** 購股權須按以下條件行使：(i)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25%的購股權；(ii)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50%的購股權；(iii)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不多於75%的購股權；及(iv)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日或之後可行使其餘的購股權。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十年到期。

**附註4：** 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或之後行使。購股權將於授出後第十年到期。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有權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獲利。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深明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亦一直致力採納企業管治標準。上市公司之營運具透明度，採納各種自行規管政策與程序以及監控機制，並清楚界定董事與管理層權責，乃符合權益持有人及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下段所披露偏差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就守則條文第A.2.1條而言，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黃永財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任。自此，本公司正物色合適繼任人選，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物色過程仍在進行中。

本公司董事會繼續監控及審核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合規。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聲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勞志臯先生。

代表董事會  
陳靖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靖先生、黎健超先生、朱建欽先生、陳正學先生、王石金先生、施秋羽女士及曾祥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華先生、黎思諾女士、勞志臯先生及陸志強先生。